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泉鲤政人社〔2025〕1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**第711号**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**2021**〕**30**号）要求编制。报告全文包含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**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**。报告电子版可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

(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)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,请与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(地址: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打锡街157号行政服务中心3号楼;电话:0595-22355732;邮编:362000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4年以来,我局始终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作为工作指引,积极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过程公开。紧密结合人社领域工作,重点公开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障、劳动保障、人事人才等领域信息,特别在民意征集、政策解读方面加大力度,开展了《鲤城区人社局关于高层次人才满意度的调查》,举办了《稳就业、惠民生、促发展》在线访谈,主动回应社会关切,及时梳理和及时整改“就业创业”等网站栏目,补充了网站信息,进一步突出可读性、便利性,稳妥有序地推进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,2024年区人社局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56条信息,其中,行政许可37件,社会保障、就业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及其实施情况19件,应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0件。努力提升公开质效,助力推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严格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进行办理和答复。按照实事求是、依法依规的办理要求，积极完善网上下载和在线提交功能，进一步畅通线上申请、信件信函、传真等申请渠道，做好有关政策和实际情况的解释工作，尽可能地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。**2024**年，共受理申请**2**件，申请人均为自然人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持续做好动态更新，发布人社领域各类公告**155**条。二是积极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，在区人社局网站公开人社领域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**4**份，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的作用。三是做好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服务，发布相关政策**22**条，为群众相关政策咨询和办事服务提供便利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新媒体平台建设，畅通新媒体公众互动交流渠道，通过政府网站、宣传栏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，及时推送群众关心的社保、就业等民生信息，通过“**12345**”等平台回应群众关切问题**2000**余个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、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，日常信息发布严格按照“初审、复审、终审”三审制度开展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准确性和

专业性。不断改进工作程序，在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同时，以每年集中公开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为契机，进一步规范本局业务流程和标准，全面提升全局信息化、规范化管理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

		人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1
	(三) 不予公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；政策解读的创新性不足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强化日常管理，提升工作水平，第一时间发布最新信息。多种方式公开信息，通过区人社局网站互动平台、“鲤城区人社局”微信公众号新媒体，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和内容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，我局没有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年1月1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年1月10日印发